

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四年制 文化事業發展系 課程表

95年3月23日系務會議通過
95年3月28日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95年4月6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95年4月19日教務會議通過

年級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
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
校共同必修核心科目 (25 學分)	國文(一) 2/2 中華民國憲法 2/2 臺灣史 2/2 實用英文 2/2 體育(一) 0/2 軍訓(一) 0/2 服務教育 0/2	通識課程 2/2 國文(二) 2/2 應用文與習作 2/2 進階實用英文 2/2 體育(二) 0/2 軍訓(二) 0/2 服務教育 0/2	通識課程 2/2 英語聽講訓練(一) 1/2 體育(三) 0/2	通識課程 2/2 英語聽講訓練(二) 1/2 體育(四) 0/2	通識課程 2/2 體育(五) 0/2 英語能力訓練 0/2	體育(六) 0/2	專業倫理 1/1		
	小計(學分/小時)	8/14	8/14	3/6	3/6	2/6 或 2/4	0/2 或 0/4	1/1	0/0
系專業必修科目 (52 學分)	文化學群	中國文化史(一) 2/2 修辭學 2/2	中國文化史(二) 2/2 近代臺灣社會變遷 2/2	臺灣文化史(一) 2/2 中國文學史(一) 2/2	臺灣文化史(二) 2/2 中國文學史(二) 2/2	西洋文化史(一) 2/2 中國思想史(一) 2/2	西洋文化史(二) 2/2 中國思想史(二) 2/2		
	傳播學群			文化傳播概論(一) 2/2 文化事業概論 2/2	文化傳播概論(二) 2/2 文化事業法規 2/2	文化事業經營與管理 2/2 文化傳播研究方法 2/2	文化政策與媒介批評 2/2 文化實務專題(一) 1/3 (分創作組、評論組、企劃組、多媒體製作組)	文化實務專題(二) 1/3 (分創作組、評論組、企劃組、多媒體製作組)	
	數位學群	構成 2/3 數位影像處理 2/3	數位編輯設計 2/3	2D 動畫設計 2/3	數位多媒體網頁設計 2/3	數位視訊剪輯 2/3			
小計(學分/小時)	8/10	6/7	10/11	10/11	10/11	7/9	1/3	0/0	
系選修科目 (63 學分)	文化學群	國學導讀 2/2 書法藝術 2/2 當代藝術欣賞 2/2 現代詩朗讀及寫作 2/2	臺灣諺語與文化 2/2 現代散文閱讀及寫作 2/2	歷代文選及習作(一) 2/2 文字學(一) 2/2 詩選及習作 2/2 旅遊與文化 2/2 兒童文學 2/2	歷代文選及習作(二) 2/2 文字學(二) 2/2 詞曲選及習作 2/2 史記 2/2 文化人類學 2/2 短篇小說創作 2/2 繪本與寫作 2/2	語言學概論 2/2 文學概論 2/2 節慶文化 2/2 殯葬文化 2/2 臺灣宗教與文化 2/2 臺灣傳統戲曲 2/2 城鄉書寫與地域文學 2/2	詩經 2/2 語言與文化 2/2 生死學 2/2 臺灣現代戲劇 2/2 臺灣方志文獻選讀 2/2 全球化與文化研究 2/2 文化專題研究 2/2	臺灣文學與文化 2/2 流行文化 2/2 影視批評與鑑賞 2/2 戲劇創作 2/2 易經與文化 2/2	世界文學名著選讀 2/2 現代文學中的文化書寫 2/2 篆刻藝術 2/2
	傳播學群	初級日文 2/2 新聞採訪寫作 2/2	進階日文 2/2 雜誌專題採訪寫作 2/2	新聞學 2/2 田野調查與地方文史研究 2/2 電視節目企劃與編劇 2/2	傳播與社會 2/2 文化資產與社區營造 2/2 廣告企劃與行銷 2/2 報導文學 2/2 電視節目製作 2/2	校外實習(一) 1/3 文化行政學 2/2 文化專案企劃 2/2 當代視聽文化 2/2 大眾傳播理論 2/2 社區營造與環境調查 2/2	文化事業整合策略 2/2 校外實習(二) 1/3 公共關係學 2/2 紀錄片製作 2/2	文化創意專題講座 2/2 廣播理論與實務 2/2 新聞英文 2/2 城市文化研究 2/2	評論寫作 2/2 文化市場調查 2/2 媒體經營與管理 2/2 網路社會 2/2
	數位學群	設計素描 2/3 色彩實驗與應用 2/3 數位媒體概論 2/2	設計繪畫 2/3 當代設計思潮 2/2 商業攝影 2/2 基本設計 2/3	光動構成 2/3 創意思考與設計方法 2/3	高科技應用導論 2/2 動態圖文設計 2/3	廣告設計 2/3 視覺心理學 2/2 互動式動畫與遊戲製作 2/3	多媒體整合創作 2/3 進階廣告設計 2/3 3D 動畫設計 2/3	虛擬實境 2/3	智慧財產權 2/2
最低畢業學分	140								



註：一、本課程表適用 95 學年度入學新生。
二、最低畢業學分為 140 學分，包括共同必修核心科目 25 學分，系專業必修科目 52 學分，選修科目最低 63 學分。(12 學分可選修非本系所開設課程，但不得選修非本系所開設課程之選修科目。)
三、通識課程每一學生須修讀 8 學分/8 小時，其中至多修讀與專業系所領域相近的課程 2 學分。
四、第三學年(上或下學期)英語能力訓練課程，依本校大學部學生抵修英語能力訓練課程辦法辦理。
五、體育：一年級至三年級必修，但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，不及格不得畢業。
六、軍訓：一年級必修，但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，不及格不得畢業。
七、表列選修科目為預定科目，將依各學期實際需要開課。